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在2020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20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0年，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20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的表决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对本年度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或弃权的情形。在会议上，本人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做出科学、正确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2020年度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7	7	0	0	否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2	2	0	0	否

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年度，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并从独立董事的角度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时间	董事会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20年2月24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年4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9、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关于为子公司明伟万盛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年5月1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调整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价格的独立意见 2、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3、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4、关于注销2018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独立意见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独立	同意

		意见	
2020年7月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年7月3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0年9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相关意见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相关意见	同意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组织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绩效进行评估和考核，审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监督公司薪酬制度和激励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指导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对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计划、内部控制、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勤勉尽职的履行了职务。

四、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出席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任期间，充分利用会议期间以及抽出专门时间对公司进行

了现场考察，深入了解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六、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发展战略等，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和治理情况，本人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3、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事项

（一）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三）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2020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202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本人因董事会换届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特此报告，谢谢！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徐彬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_____

徐彬

2021 年 4 月 23 日